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专利实施许可合同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近日,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同济大学签署 了《同济大学专利实施许可合同》(以下简称"本次合同"),许可公司4项专利的 使用权,本次合同为排他许可,许可实施范围为中国,许可有效期为2025年11月1日 至2027年10月31日。

公司与同济大学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相关规定, 本次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合同对手方介绍

- 1、合同对手方基本情况
- (1) 名称: 同济大学
- (2) 法定代表人: 杨金龙
- (3) 注册资本: 141.569万元
- (4)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四平路街道1239号
- 2、关联关系说明:本公司及子公司均与同济大学均不存在关联关系,该事项不 属于关联交易。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许可方: 同济大学

被许可方: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合同标的: 4项专利技术的使用权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有效期
1	一种柔性触觉传感器及其制 备方法	ZL201911187752. 2	发明专利	2039年11月28日

2	一种带发电功能的柔性压电 传感器阵列及其制作方法	ZL201610520334.	发明专利	2036年7月5日
3	一种薄膜开关的制备方法	ZL201510851983.	发明专利	2035年11月27日
4	一种基于智能座椅的体征监 测系统	ZL201910555478.	发明专利	2039年6月25日

- 2、许可方式、范围及期限:本次合同为排他许可,许可实施范围为中国,许可有效期为2025年11月1日至2027年10月31日。被许可方不得在本次合同约定的有效期及范围内,将上述专利使用权再次授权允许其他任意第三方使用。
- 3、合同对价:专利许可价款(含3%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2,650,000元(大写金额: 贰佰陆拾伍万圆整)。被许可方采用分期支付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将专利许可费用分期支付。

4、对专利的后续改进

被许可方对许可方许可的专利有实质性的重大改进和发展,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方案或新设计归双方所有,双方应当共同申请专利或其他类型知识产权。

5、合同生效条件: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四、合同签署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技术及产品影响:本次合同签订标志着公司在新型柔性电子材料领域取得了 关键性技术突破,能为公司研发新型压电泡棉产品提供技术支持,有利于丰富公司 先进材料产品线,增强公司的核心技术竞争力。
- 2、市场及业务影响: 压电泡棉作为关键功能材料,可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可穿戴监测)、人形机器人(触觉传感器)、医疗健康(智能床垫、睡眠监测带)、工业监测(管道监测)、智能座舱(智能座椅健康监测)等领域。公司本次获得相关专利许可,有利于公司开发新型压电泡棉材料,打开新的市场空间,对优化公司业务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具有积极的战略意义。
- 3、财务影响:本合同所涉专利许可实施项目预计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随着对应项目后续规模化量产和市场开拓,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受专利技术落地实施、技术发展变化等因素的影响,该合同所涉专利对应产品的市场开拓、产能消化及未来经济效益仍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同济大学专利实施许可合同》

特此公告。

湖北祥源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7日